江苏瑞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4万吨/年双酚A扩建工程项目”环保设施调试

信息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有关规定，现对江苏瑞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4万吨/年双酚A扩建工程项目” 工程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的信息向社会公示，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环境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并通过公示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项目名称：24万吨/年双酚A扩建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江苏瑞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连云港市徐圩新区石化七道28号

项目投资：总投资99964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29万元）

建设内容：年产24万吨双酚A装置

目前项目已按照环评及其环评批复的相关要求建设，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已全部建成。

二、调试期间污染物产生及治理情况简述

1、废水污染及治理措施：双酚 A 装置脱酚废水采取湿式催化氧化工艺处理达接管标准后进入东港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废气污染及治理措施：双酚A装置产生的洗涤废气、脱酚废气、蒸馏不凝气统一收集送新建的 2#RTO炉燃烧处理，燃烧烟气通过35m高排气筒排放；造粒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8m高的排气筒排放；

3、噪声污染及治理措施：已按环评文件要求采取低噪声的设备、对有振动且振动较大的设备采用基础隔振、减振、利用建（构）筑物及绿化隔声降噪，可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4、固体废物及治理措施：装置产生的废催化剂、废催化剂、惰性支撑介质、苯酚回收残液等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三、调试日期

计划调试开始时间：2023年9月17日

计划调试完成时间：2023年12月16日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关注本建设项目和周边环境影响区域内的居民、单位等公众。

五、公众反馈方式

公众可采用向公示指定地址发送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表对该工程竣工的意见和看法，发表意见的同时请提供详细的联系方式，建设单位将听取公众的意见对建设项目进行整改。

六、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江苏瑞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联系人：周工

联系电话：18861123960